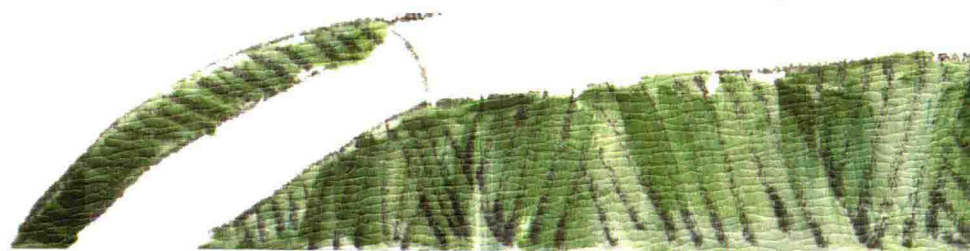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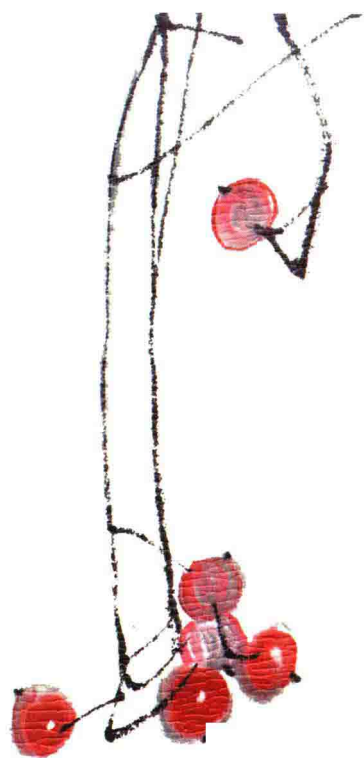


两个字

李小洛 著



两个字

李小洛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两个字 / 李小洛著. -- 武汉 :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5354-8429-1

I. ①两… II. ①李…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35153 号

责任编辑: 沉 河

责任校对: 陈 琪

封面设计: 江逸思

责任印制: 左 怡 包秀洋

出版:  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 430070

发行: 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 027—87679360

<http://www.cjlap.com>

印刷: 首壹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640 毫米×970 毫米 1/16 印张: 14 插页: 2 页

版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206 千字

定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27—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目录 content

第一辑 出现 / 1

- 在安康 / 3
过往的风景 / 8
住在汉江边 / 15
一夕姜花,开到微凉 / 20
榴莲,夏天,小桃红 / 22
蝴蝶从手心里飞过 / 25
围巾,丝巾,披肩 / 27
长发飘过酒樽前 / 29
黑芝麻是黑的 / 31
买瓶罐头给自己 / 33
菠萝饭,菠萝香 / 35
油炸鬼 / 37
我的三姐妹 / 39
我的猫 / 44
家 事 / 47
乡下亲戚 / 52
他在天上看着我 / 55
一天零一夜 / 61

第二辑 远方 / 63

- 小房间 / 65
在北京的俗世生活 / 67
北大寻觅 / 71
买书记 / 74
有关一道菜的做法 / 76

秋至潭柘寺 / 78
一点谎言 / 80
美丽万花筒 / 82
思念是一种病 / 84
冬至这一天 / 86
鲁院日记 / 88
感恩节这一天 / 97
牛汉先生 / 99
寻找内心的故乡 / 102
小草永远在歌唱 / 107
不管有多远 / 111

第三辑 看见 / 113

五月的旅行 / 115
那年夏天 / 117
七天之旅 / 119
千岛之湖 / 121
绍兴漫纪 / 124
走过周庄 / 126
神秘盐官 / 128
登陆鼓浪屿 / 131
西安符号 / 133
小城深处 / 139

第四辑 镜子 / 143

为孩子点亮一盏鼓励的灯 / 145
网事随风 / 148
然后,然后 / 155
有多少月光被恶搞 / 157
一紧张成千古恨 / 159

怀疑进行式 / 161

夜游的人 / 163

互相信任 / 165

镜子啊镜子 / 167

都是足球惹的祸 / 169

第五辑 现在 / 181

我们可以更接近诗意的生活 / 183

一个人的阅读史 / 187

行走的玫瑰 / 190

走向诗歌 / 193

推开诗歌那道门 / 195

一生的快乐 / 198

说好的较真呢 / 200

点灯的人 / 202

分享什么 / 204

向生活学习 / 208

你好,手艺人 / 210

两手苍茫 / 213

时间之声 / 214

第一輯
出
現

在安康

安康是秦岭以南，汉江边上的一座小城。

每天，穿行在这里，不必“跑得比闪电还快”，也不必担忧“生活在别处”。从东到西，不过大半小时的路程。很多年，我和我的诗歌就这样诗意地栖居。

五岁前，我也许还是个问题儿童。孤僻，冷漠，没有兄弟姐妹，也不和同龄的伙伴玩，更多的时候愿意自己一个人呆在一个光线暗、没有风的角落里倾听大人们说话。大人们说话的时候嘴巴一张一合，脸上丰富的表情和神秘语码，犹如午后白亮的太阳在苍绿的水草间游走，又像是一群小矮人在跳舞。我就那样安静地看着他们，像尘埃里一粒安静的灰尘，或一枚九月沙棘上刺须的小阴影。

夏天的时候，去城外郊区的水塘，一个人蹲在葱茏、茂密、高大的苇草丛下看那些会吸血的蚂蟥。虽然祖母曾经告诫过我，水塘边是不能去的，那里有水鬼，每年都要淹死人，那些淹死的人变成水鬼后就要被罚坐在水牢里，直到把另外一个人拉下去当了他的替身，魂魄才可以超生。祖母说，蚂蟥就是那些水鬼变的，它钻进小孩的身体里去，从脚趾开始，一直往上钻，最后直到人的心脏，把人全身的血吸干，这个人也就死了。

可我的好奇心总在驱使着我也迷惑着我。

趁大人们不留意的时候，我还是偷偷地从后门溜出去，去看那些软骨头的鬼，看他们到底用什么样的把戏来击败人类。那些蚂蟥们在水里像一条细小的波纹一样，一扭一瘪地蠕动着，有时候笨拙地游到岸边，爬上岸边的泥沼，全部伸展开来的长度也不及一条蚯蚓的十分之一，我看不出它们有多神奇的力量。有时候，一只前来喝水的鸭子大大咧咧走过来，无意间踩住了其中一条，它就会疼得满地翻滚，可除了挣扎还是挣扎。

我开始怀疑大人们说的话。大人们看来也并不是都是对的。可他们为什么总是喜欢编造一些谎言来恫吓小孩子和他们自己呢？就像那些诗歌一样。他们是不是在忽视自己的同时也忽略了小孩子的内心？有时候，我也很想把心里想的这一切说给大人们听，可是后来我就不相信他们了。我把自己心里的这一切开始记下来，等待着将来有一天自己也有了孩子说给他们听，或者是说给那些真正热爱诗歌的诗人们听。

有一年，我开始变得叛逆、冷漠，甚至自闭，幸福和快乐总是来得迅速也去得迅速，往往在大家都很热闹的时候，很突然就没精打采起来。小孩子们都在人群中尖叫，奔跑，疯闹，我却像一只小蚂蚁一样，心不在焉，神思恍惚，目光游离，木讷地望着正前方，心思不知道远到哪里去了。

五岁的一天，我被妈妈带去她任教的小学。

第一天下课，没有接受新同学的邀请和她们一起去玩猫抓老鼠的游戏，我坐在自己的座位上用新买的方格纸给祖母写信。在信里，我告诉祖母，我想她，我不喜欢新学校，也不喜欢很多的新同学；可要是不上学的话，就会不认识字，长大了赚不到很多的钱，到她老的时候，就没钱买很多的丫鬟来伺候她。

收到我信的老祖母后来果真活到了很老，八十三岁，无疾而终。但在她最后的几年，她老糊涂了，常常认错人，把张三的帽子戴在李四的头上，还埋怨人家高傲。唯一能记住的名字就是我的。那年中秋节前夕，听说我要回去看她，她很高兴，忙里忙外地指挥人提前为我收拾床铺，后来，大概是有点累了，二妈就端了把椅子出来，让她坐在窗户下晒太阳，于是她怀里抱着她的猫，一边摸着猫的脑袋，一边脸上微笑着，摸着摸着，手就耷拉了下来。

那之后我也毕业了，工作了。在一家医院的妇产科里呆着，把一些小孩子迎接到这个世界上来。整整十年，不记得给这个世界迎来了多少新的生命，输送了多少嫩绿的种子，更多的生死的无常却被我忘记了。我厌倦了和死神的交战，厌倦了每天每天周而复始睁开眼睛就看得见的生的浓烈，死的阴影，刺目的血，冰冷的手术刀。大风之夜，和在手中陡然熄灭的像诗歌一样的灯盏。

后来，我终于离开了妇产科，去了报社。如今的每天清晨，我在安康这座小城的某一处高楼里慢慢醒来后，慢慢地起床，叠被，刷牙，洗脸，穿鞋，出门，下楼，慢慢地把自己投放到大街上穿梭往来的车流人流当中，桃色的宽边墨镜和慢慢退后的风景在缓缓后退的后视镜里像一幅暧昧而抽象的油画。

行走，或者停留，对我来说，都是一样的混沌。

每天晚上，我很晚才睡下。在房间里喝酒，发呆，写诗；不知道要等待什么，也不知道那个迟早要出现会来敲门的人是谁。或许我从来就什么都不等。我只是要这样：“慢慢地说话，慢慢地喝着杯子里的清水，等冰雪融化，和那些迟早要开的花朵。慢慢地坐在田野上，看比我更快的蜗牛们沿着一些时光的轨道爬行，让一切因果慢慢地发生和循环。”对于这一切，我不比哪一个安康人更明白。

走在路上的时候，我低头去看那些昆虫、乌云的影子、大风的印迹、一片纸屑、一片落在路边的树叶、一朵花瓣、一只正在搬家的蚂蚁、一行庄稼、一粒发霉的种子，我都觉得那是在看我自己。

登上城堤，可以看见郊外的田野，城南城北大片的土地。田野里忙着拔草种地的农夫，从土地的一头走到另一头。裸露的脊背在太阳下，晒出古铜的色泽，汗水从脸上掉下来，掉到锃亮的犁铧上，印出斑斑点点的盐渍。

更远的地方是一条老街，街道两旁非字形排列着许多灰黑的老瓦房，一家老字号的店铺里一个正忙着缝制寿衣的老裁缝，他喜欢在太阳下山的时候抬头看看天色，也许是和我一样，也看见了正在天空上飞着的一只乌鸦，扇动着疲惫的翅膀，越过火葬场高大烟囱里冒出的白烟，背着一个灵魂沉重的躯体，慢慢从洼地、山冈、桑树的枝条上掠过。

露水厚重的清晨，我坐在窗前写信，用那些分行的文字。

这是我一生都愿意干的一件事。这些信里我会反复地提到早晨；提到安康；提到刚刚升起的太阳拨开了清晨的乌云；提到大街上，橱窗玻璃里映出的我棉布衣裙上的花朵；邮电大楼里忙出忙进的穿着绿色制服的邮差；提到火车站的候车大厅那些满面倦容的旅客和他们鼓囊囊的行李；他们在肮脏的长条椅上坐下来，短暂地停顿，安歇，尔后有的往南有的往北；狭长的进站口就像是一个表情机械的分流器，分拣着他们人生的去向。一列火车开了过来在站台上放下了一些邮件，然后又轰隆轰隆地往前开走了，轰隆轰隆地往北方开走了。奔向他们一生也走不完的隧道的黑。

南环路上有很多卖鱼虫的小店，周末的时候，我会一家一家挨着，推开门进去，在那些鱼缸，玻璃，镜子面前，停下来，看一看自己，看一看玻璃缸里某一条躺在淤泥里大口喘气的金鱼，看着水草从它的身边和水泡上升，它使劲地呼

吸，直到最后终于在淤泥里躺下了，不再游动，一些漂亮的红嘴巴从它的身边游过去。漂亮的长睫毛也游了过去。它还是那么安静地躺着，看看她们，也看着我，看我淡淡地如此盯着它，盯着世界的眼神。

我看着一条鱼，一条鱼也看着我，我们就在这样执着的对视中，不知不觉走完了夏天、秋天，进入一年里最漫长的冬季。冬天的夜晚，我像一颗小个子的蚕豆蜷缩在床铺的左边，占据黑夜里最小的位置。有时候，看一本放在枕边的文字。有时候，干脆从被窝里爬起来，打开房门走出去，走到大街上，穿过一片建筑工地，民工们热火朝天的劳动场景，来到广场中央，站在还没完全竣工的雕塑群面前，听北风经过城市的上空，发出的呜呜的哭声。感觉自己就像是一只被人类领养的小苍蝇，或者一块孤独的药棉，住在城市的伤口上。

油菜花开的时候，有蜜蜂从南方来，提着他们的小篮子开始一年的忙碌，陵园路的树叶慢慢泛青。夏天不到，街上的女孩子就已早早地穿起了吊带裙，穿过长长的步行街，陵园路有新上市的丝绸，不远处那些卖农药和谷种的小店，他们也在为生长忙碌着。

但我的路过，只会习惯性朝那些乞丐站立的地方看上一眼。他们中间有一个其实早就不在那里了，去年冬天最冷的时候，他就死了。一根枯瘦的火柴棍，燃尽了，熄灭了，化成了灰烬。但他在这条街道上乞讨了几十年，我总是感到他依然在那里睡着。因为这条街上，只有他才是我最感兴趣的景象。在其他的更多的时候，行走，对我来说，都是毫无意义，漫无目的的。当春天又一次来临，山前岭后开满了桃花，春风吹过的时候，我只会感觉自己只是又耗掉了一年。我的双手早已够不着树上嫩绿的树叶，也不能抽打春天，给春天疼痛了。

就像我的父亲一样。

我的商人父亲对我的期望一直很大，他可能是想把我当成一个男孩来养，还试图把我培养成一个优秀的画家，或救死扶伤的名医，我顺着他的话去做，但最后总是很无趣。2002年，他离开了。在那个早春里，一个最寒冷的日子，他越过生命的黑白界线，用了不到10分钟的时间，就走完他人生最后的里程。护送父亲的灵车从崎岖蜿蜒的山道上一路驶过，去他下葬的墓地，我成了最后一个人。那一天，在往年应该开满紫花的山坡上，取而代之的是满天满地狂生狂放的桐花和刺槐，花穗的繁重，累累从枝头上垂下来，垂过低矮的荒草，一直落到黝黑的苔藓上。像大地的眼泪。

有人说，人是有灵魂的。我相信。也相信父亲的灵魂一定还停留在这世界的某一片天空，或者和别的什么人住在了一起。这个想法，让我患上严重的失眠症。我变得越来越小心，越来越敏感，惶恐，不安，忐忑得像只耗子，夜里不敢开窗，睡觉时也不敢把头露在外面，有时候连听到大街上行人大点声地咳嗽，或是一只猫什么的从身后悄悄溜过去，也会突然惊出一身冷汗，手脚冰凉。有时候无缘无故怀疑自己的耳朵，怀疑耳朵里听到的响声是种错觉，把一种声音听成了另外一种声音。

七月的雨夜里，我一个人坐在客厅的沙发上，听着外面倾盆的大雨砸在楼顶上，家人熟睡了，屋子里大大小小的灯也都暗下来，我伸出手，却碰触不到任何一个边缘。雨没有停下来，所有的人，都不知道我此刻还没入睡，不知道黑夜里还有一缕如此卑微的灵魂。

这样的境状一直持续到第二年的秋天，那之后，我开始把注意力集中起来，写好我的诗歌。在狭小拥挤灰暗的小屋里，我坐在藤条的椅子上反复地端详着这些诗歌和诗歌中每一张熟悉而又陌生的面孔，迷茫，冲动，像一条刚刚从冬眠中苏醒的蛇。

已经停不下来了。我常常感觉身后就好像有一种巨大的力量，巨大的人潮和风，在不断地涌来，他们挟裹着我，不停地向前推进，像一台开过春天的推土机一样，巨大的牙齿啃住破碎的大地，一直要朝流火的夏天开去。已经停不下来了。也不能中途停下来，如果像一棵简单的树那样停在路边，那些人群、车辆、推土机，就会从我的头顶、我的身体、房屋上狠狠地碾过去。所以我只能跟着这股力量不停地走下去。

有一天，累了，我裙子上的花朵也累了，凋零了，我就停下来，像一个巨大的湖泊那样，在这个世界停下来。

过往的风景

—

从小学画，却被喜爱中医、最终也没有当成医生的父亲安排去学医。

年龄是那一届里最小的。个头也不高。

报名那天，父亲送我去学校。安排好住宿报名一切事宜，待要返程的时候，在校门口高高的铁栅栏前，他一转身，我便哭得上气不接下气，父亲只好转回来，再说上一大堆叮咛的话。

又走，还是眼泪哗哗。

如此五次三番，眼看天擦黑，也挪不开步子。

最后，还是班主任，一个刚刚留校，比我们大不了几岁的小老师从父亲手里接过了我，她送我回宿舍，示意父亲走。然后交待班上所有同学说，这是我们班年龄最小的一个，希望大家照顾她。

几个大点的同学后来真的就对我十分地照顾。她们其中的一个只要外出就会带些小东西回来送我，一个则为我洗了三年的被褥。一个比我个头还要低的，常常车子载着我大街小巷逛。

上到三年级，去湖北一家医院见习，当时手术室有一位喜欢穿白袜子的姚姐姐，除了教我学会很多课本上学不到的知识和临床经验外，总把我当懵懂的小孩子来关怀和喜欢。

那个时候她已恋爱，经常有约会，走的时候就买很多零食来安抚百无聊赖的我。我呢虽然对她那个脸上有颗黑痣的男朋友好感不足，总感觉嘴边有颗黑痣的

人有点可疑（纯属个人误区），却因为姐姐在乎，也只好随她去了。

吃了那家医院食堂很多韭菜炒肉，以致后来见到韭菜就会头疼。所以现在只要轮到自己进厨房，凡是该有韭菜出场的地方都被我换成了西芹。

那家医院里，有个外科“一把刀”张老师，喜欢开玩笑，一见面就让我在湖北留下来做他儿子的女朋友。当时怕得要命。那个小混混，头发比我的还要长，在美院学油画也不怎么好好学，每次看见他，我都躲到十米开外，这曾令他很是得意。现在回想起来，当时确实幼稚，帝国主义其实都是纸老虎。何况邪不压正。

病人中也有特别的，比如大麦，内科+1床。一同去实习的三班一个小女孩每次去打针，都要被他变着法儿拒绝。有时说是去洗手间，结果就一去不返。有时候溜之不及，便一脸诚恳，惶恐地满床找钥匙，原来裤子被一链条锁定，没有了钥匙打不开裤腰。实在有趣。

见习结束以后和那边所有的老师都失去了联系。也包括手术室的姚姐姐。偶尔想起来，对她还是充满了怀念，不知道她后来到底和那个学中医脸上有痣的男孩结婚了没有；也不知道她现在生活得好不好。还有，那些毕业后就不常联系曾亲如手足的同学，小小的班主任老师，以及生命每一场相逢中，曾经对我微笑过的人，想念他们都已无法亲口说给他们听。

生命中一些过往的风景就这样在不经意间随风流逝。想抓住，已无机会，过滤后留下来的，将是一直到老也不会更改的永远的怀念和感激。

二

前面说过五岁前，我曾是个问题儿童。

喜欢咬人。每看见可爱的事物必御口亲征，先是眼睛直愣愣盯住，再慢悠悠靠近，突然一张口就啃上一大口。妈妈没少为这个跟人家道歉。

夜半磨牙。现在想起来估计着是因为牙痒痒。当时并不知道，就知道妈妈常常因此睡眠不足第二天站在讲台上讲着讲着就打起了瞌睡。半夜里咯吱作响像只藏在木箱里的小老鼠似的磨牙霍霍听起来确实恐怖。

酗酒。三岁的时候家里有客人来，妈妈沏好了酒在酒壶里，都还没入座的时

候就被我稀里糊涂地喝下去了一大半，等发现的时候我已经呈现出意识失控状，大脑一点也不受支配了。又哭又笑。活脱一小酒疯子。当然了，这次意外的酗酒事件所付出的代价也是惨重的。半壶酒取代了我一生的酒量。

在乡下奶奶家放着的那段日子，更是坏事干尽。

拔苗助长。逼猫下蛋。踢烂奶奶陪嫁的陶瓷罐。逃跑。打人。

打那些经过目测私下认为可以打的人。比如大爷爷家的和我一般大的小叔叔。他哭着去和奶奶告状说被丫头打了。奶奶就问丫头你怎么打你小叔叔？我说谁让他哭？当时小，似乎那个小叔叔的大脑也不太赶得上我转得快。他不知如何分辩。我也没甚搞清因果关系。应该是我先打了他，他才哭，这样一个先后顺序。

一边狡辩，一边嘴里还要愤愤不平地嘟噜：什么男的呀老爱哭老爱哭，好招人烦，不打也不行。逗得奶奶忍不住笑了，说下次哭了也不许打的。想这大人也原是有私心。奶奶她并不舍得拆穿我。

后来就有那么一次，那小叔叔被我推翻在地后，躺在那哇哇大哭，奶奶便要我拉他起来，我阳奉阴违地捉住了他的一只脚往起拽，他哭得更凶。我却恶人先告状：他赖在地上不起来。

小小的年纪就学会了诡计多端。好在这些后来都是慢慢地退化掉了，要不长到现在那，该是多大的一个鬼。

三

喜欢吃核桃，从小如此。虽然那时并不知道它有什么补脑美发养颜等等的功效和作用，只是单纯喜欢那口感。

三四岁，正是一个小孩子对食物最容易有着疯狂幻想的时候。奶奶家后院那一颗粗壮的核桃树，从嫩叶发芽，到开花，结果，我就一直殷殷看着它。七月半过后，青青的果子膨胀到小拳头大小，便蛊惑着爷爷用竹竿去敲了半边的果子，跟着几个暑假里一起回到老家的表兄妹一窝蜂地去捡了回来，满心焦躁地放上三五天，等外面的青皮褪了下来，水光油滑，白白胖胖的核桃果便显露出来，敲开薄薄的外壳，新鲜的核桃仁团团圆圆，非常可爱。

奶奶从不让我们自己动手去剥那刚刚出笼的青核桃，她总是说，手弄黑了，就上不了学了，于是大家谁也不敢冒险，乖乖跟在爷爷身后，他是奶奶指定的唯一可以准许的黑手。我们围在爷爷身边，等待他的公平分配。爷爷每敲开一个，剥好，就按着顺序放到我们的手中，我们一个个摊开的小巴掌就像是嗷嗷待哺的燕子。分配好，攥着满满一手心核桃仁欢天喜地地去找个安静的地方，退去外面那层青涩的桃衣，将洁白如玉的桃肉放到嘴里，那一份自得和欣慰不言而喻。

留在树上另外那半边的核桃，要等到霜降以后再敲下来，去皮，晾干。奶奶说这样可以入药，加上蜂蜜用来治小孩子的咳嗽，这个时候，我们已经开学，一哄而散，回到了父母的身边，奶奶托人给我们带了去。一家一包。年年如此。一直坚持到她老人家离世。

后来那树也慢慢枯竭，结不出果子了，一场雷电烧掉了它身体的一大半，第二年便死了，再回去的时候，二叔将几把小椅子围拢了放在锯掉的老树桩旁，当它是一个天然的可以用来喝茶的小圆桌。

如今吃核桃都去超市，炒货店里买，什么样的都有，大核桃，小核桃，山核桃，纸核桃，还有美国核桃，叫碧根果，“长寿果”的，据说很能补肾健脑，补中益气，润肌肤，乌须发。

原产于澳洲、北美等国家的这种长寿果，外形上犹如没裂开的特大号芝麻果，又像是拉长、变形了的木雕工艺品，小橄榄，果皮很薄，可以用手轻轻剥开。果仁的味道界于山核桃和大核桃之间，吃起来，味道确实不错，难怪要在一些城市的办公室中悄然流行开来。许多炒货店因为这个生意兴隆了起来，虽然价格不菲，老吃这种天外来客，心里不够踏实，但没事的时候，走过路过，看着人家店门前排得那么长的队子，情不自禁还是要加入了进去，吃总归还是要吃的，更何况，如今再也没人为我们送来乡下那些新鲜的核桃了。

四

小时候，老家院子里盛开最多的花是木槿。这些植物多半为爷爷以扦插的方法种植。春天发芽前剪下枝条，大约一个月过后，根须生出，成活极其容易。放在阳光充足的地方，不必太过精心地照料，就能自成一统，且耐旱，抗尘力特别